

附件 2

2023 年濮阳市公安机关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体能测试考生须知

1. 考生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(临时身份证或户籍派出所出具的临时身份证明)、笔试准考证和本考生须知，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的地点参加体能测试，逾期不到，视为自动放弃。
2. 考生进入测试场地，手机等通信工具必须关闭并主动交工作人员集中保管，否则一经发现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3. 考生须接受工作人员的统一管理，不得大声喧哗，不得擅自离队单独行动。
4. 测试期间，考生实行编号管理，不得介绍姓名等个人信息。
5. 测试前，考生须严格遵守考场操作规程，提前做好充分准备，防止测试时肌肉拉伤等现象发生，并在测试时注意安全。如因有心脏病、妊娠期等情况不适合参加测试的，应提前告知现场工作人员，以免发生意外，否则因参加体能测试所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。
6. 测试前，考生须认真熟悉测试项目的规则、合格标准、注意事项和要求。考生截止 2023 年 12 月年龄满 31 周岁(含)以上的在测试前应主动说明。每个测试项目结束后，考官向考生宣布测试结果(合格或不合格)。测试结果由考生、考官、监督人员进行签字确认，考生拒绝签字的，由考官、监督人员签字确认并注明“考生拒不签字”。
7. 体能测试项目为三项，其中：400 米跑测试次数为 1 次，10 米×4 往返跑不超过 2 次，纵跳摸高测试次数不超过 3 次。10 米×4 在测试前可由本人申请练习试跑；400 米跑不得在弯道处越线，否则记为不合格；按照纵跳摸高的规则，考生指甲不得超过指尖 0.3 厘米。凡其中一项不合格的，视为体能测试结果不合格。
8. 考生必须严格遵守测试规定和各项纪律要求。如有违反的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警告、宣布取消测试资格或宣布测试成绩无效等处理。对于作弊或请他人顶替的，体能测试结果无效。
9. 考生可自行携带食品和饮用水。
10. 体能测试不得穿钉鞋。
11. 体能测试所有项目当场出结果，且事后均不复测；
12. 考生必须独立完成测试项目的测试，在测试期间，考生之间不得提供任何帮助，且不得对他人有推拉、拖拽等犯规行为，如有发现，视为违纪。
13. 如因天气等原因导致体能测试受到较大影响的，将视情调整测试时间。

本人已知悉以上事项并严格落实到位。

姓名：_____ 身份证号码：_____

年 月 日